

2023年牛的读后感叶圣陶(汇总5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牛的读后感叶圣陶篇一

是大家耳熟能详的伟人，然而，伟人终究还是凡人。从恰同学少年这本书里，我读到了他的青年时代。似乎和我们都差不多，然而，往往一个细微处，一个选择，便决定了人的一生。

这本书讲述了求学过程中的经历，内容丰富，面面俱到而又不缺乏代表性。我认为，这本书主要是围绕几个困扰年轻人的问题展开的。

奉献还是索取？孔子曰：“学而优则仕。”然而孔圣人自己已经学得够“优”的了，仍是个教书匠。所以读书是为了奉献社会还是谋取高官厚禄，一直是个令读书人为难的话题。他们也遇到了，是上师范还是上北大，两者差距甚大。最终，他选择了师范，选择了奉献。感谢他的选择，否则，他将遇不到像杨昌济，方维夏这样的老师了。对比在那个时代背景下的其他同龄人，比如说追求功名利禄想要“傲立于天地间”的刘俊卿，的选择确实是不容易的，他知道那时的中国百废待兴，唯有教育是立国之本，于是，他一心求学，只为中华。

磨砺还是刁难？老师中有一个前清的举人袁吉六，满腹经纶，学术深厚。是他欣赏的学生，但却不喜欢他过于张扬的性格，他的文笔也正如他的性格一样粗糙，文章“扯着个嗓子从头

喊到尾。”于是批他的作文，分数越来越低。然而似乎与他杠上了，仍是招摇过市的笔风，最后一次40分的成绩，终于忍无可忍，在课上顶撞老师后冲出门去。后来被杨昌济开导后“袁门立雨”，师生关系融合，大有长进。很显然，在课堂上袁老师一次次批评他的作文，一次次降低他的分数，只是为了让他悔改。但是，这时的“书生意气”，哪里受得了这般奚落，于是彻底闹翻。现实中，我们身边也不乏这种例子，记得初中时，我同桌上课睡觉，被老师点名批评后，拍桌起身，冲出教室，还说：“你以为你是谁啊，不上你的课我会死啊。”情节惊人地相似，并且最后以“在班会课上自我检讨”闭幕。所以说，好老师，不是把你当学生，而是把你当孩子，哪家父母不骂孩子，不打孩子的，然而天下父母都是最爱孩子的。面对老师的批评，就算太过分，也是为我们好，我们应该感谢他们把我们当自己的孩子。

友情还是爱情？书中一共有5对“鸳鸯”，成了3对。其中和陶斯咏的故事尤为突出。书一开篇便有陶斯咏和在书店相遇，后来又邂逅了几回，成了朋友。然而陶斯咏长沙首富的千金大小姐的身份，令她不得不接受另一场在她未出世就定下的婚姻。日子越来越近了，她想到了和一起去湖北，也就是“私奔”。然而这时全国政局动荡，各方起义甚多，情形危急。当然不会错过这个热闹，而且他只当陶斯咏是好朋友。另一方面，陶斯咏的爸爸陶翁因为曾经闹事顶撞了政府，也对他有意见。倒数第二章“梦醒时分”，陶斯咏理解了他们，但是终身未嫁。青年时期，“风华正茂”，我们应当抓紧时间好好学习，以备成为有用之才，若是沉浸在儿女情长之中，未免太浪费时间了。的选择，成就了自己，也成全了陶斯咏。然而，再拿刘俊卿做个反面教材，他喜欢赵一贞，然而一贞的父亲迫于情势想把她嫁给了一个混混，刘俊卿此时正好倒霉被捕入狱，一贞用自己愿意嫁的条件，让混混想办法让他出狱，然而最后在花轿上自杀。这个结局太惨了，我都不忍看下去，若是刘俊卿当时就说服一贞离开他，那么结局也许会好些。求学时的情分，太脆弱，经不起一点波折，只保持友情，对大家都好。

帮助还是讽刺?同学间，日日在一起，难免会有各种摩擦□xxx在辩论课上把刘俊卿说得哑口无言，颜面扫地。但他不是故意要他难堪的，只是辩论而已。然而刘俊卿记在心里，吃饭时奚落xxx家贫。若不是徐老师解围，我不知xxx该怎么下场。

“百年修得同渡船”，既然有缘分成为同学，为什么不好好相处呢?非要处处占上风，风光全占尽，那别人怎么活?若是把你一个人关在教室里上课，想必没有人愿意吧，同学在学习上给你的帮助有时是老师不能给的，毕竟都是同龄人，想法差不多。有摩擦时要冷静，他们没有必要故意讽刺你。

亲人还是佣人?对待家人，是关心他们，还是只管使唤他们。全书不断有各种家庭生活的描写，等等的表现都不错，只有刘俊卿，开学第一天，他爸爸送他上学，校门口被问他俩什么关系，他怕丢人，居然说是他雇的挑夫，道德如此败坏，令人震惊。还有在家里他不断要钱，还嫌父亲咳嗽着洗衣服吵到自己看书了。试问这样一个人，对家人都如此，对外人又会怎么样。“有才无德”是危险品。家人并不只是满足我们各种需求，毫无怨言地为我们服务的佣人，他们更是我们在这个世上最亲的亲人，也只是唯一没有理由害你的人。我们虽然学业繁重，但是，仍要关爱他们，或者，对他们的关爱，心存感激。

想当年，也不过是长沙师范大学的一个穷学生，不是什么北大的尖子生，也不是有身份有地位的人物。但他却硬是创建了一个泱泱大国。他有的只是毅力，勇气，知识和一颗正直坦荡的心。“乱世出英雄”，还要感谢当时的时代背景，使英雄有用武之地。“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合上书，让当今的我们，在自己的地盘，放射出8，9点的太阳般的光辉，让神州大地，因我们而灿烂!

牛的读后感叶圣陶篇二

周萍的死倒并不算意外，或者说是我完全料想之中“该死”的角色，这个男人的一生应该算是极其卑微潦倒的了，他总

是在是非之中摇摆，不能忘却前世与继母的失足情网，也不能割舍后世对鲁四凤的爱恋纠缠，他活得过于矫情，淡薄了尊严，丢弃了理想，湮灭了自由，结余的那些生命就只独守着一个“情”字不了而已。我以为，爱他就好比施舍同情，但是在于他的评价我只能说懦弱得几近使人唾弃。

曹禺曾经在《雷雨》的序言中评价过他自己笔下的人物，但得到其大加赞赏的却只有两个人，其中一个便是同样惨遭不幸的二少爷周冲。相比而言，我到认为周冲是个极具悲情色彩的人物。他先是对四凤的求爱失败；又在争执中委命于父亲的呵斥，熟悉到独权的威严终究是不可动摇的；之后他又抱着近似菩萨的善心去探望困顿中的四凤，却被鲁大海视为不速之客辱骂出门；结尾他又被周繁漪无情地拉出来，眼见了残酷的事实，最终被亲生母亲手丢弃在暴风雷雨之中。一件件打坏他梦想的事情接踵而来，现实生活留给他的只有悲痛——剩下的是一种掉到黑洞中不可重生的绝望。周冲是无辜的，他只是一个被社会矛盾、家庭仇恨无故吞噬了的受害者，一个在梦想与现实中游离屈尊的年轻人。他最终还是死在自己梦开始的地方，令人悲怜不忍，心痛不已。

在这里我唯一想说的一个还活着的人就是整部《雷雨》的灵魂——周繁漪。她是曹禺老先生最喜欢的一个人物，也是他认为最“雷雨的”角色。在我看来，周繁漪并不是什么讨巧的角色，但她的行为和心理状态到不失是半边天空的一个鲜明代表——为了爱情而活，却又被爱摧残了身心，绝望了人世。我能够给予她的更多的是同情，更或者说是仁爱。周繁漪是鲜活的、真实的，她生命的一半已经沉沦，但是在感情崩溃的边缘却忽地惧怕起了死亡，露出对现实的无尽渴望和激情，于是她本能地抓牢身边最后的一棵救命草，不顾一切地疯狂地向上攀爬，但却不料，她所有的希望最终还是土崩瓦解在一个懦弱卑微的男人手里。然而更可悲的是，周繁漪最终没有获得死亡超脱的权利，她将终生带着遗恨和罪责感孤守在爱人和儿子的墓冢前，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

参考《雷雨》读后心得(二)

在我看来，曹禺设置戏剧冲突的技巧是无与伦比的。两代人，分别来自两个对立的阶级，由于多次命运的巧合纠缠在了一起，复杂感情的纠葛使他们那本已伤痕累累的心雪上加霜，在命运的无情摆布和感情的残酷玩弄下，他们已无还击之力，死的死，疯的疯，逃的逃，两个家庭在一天之内毁于一旦。这就是封建家庭对人性的摧残。读完之后，莫说剧中人物，连我都痛苦万分，对这个世界彻底绝望了。

“雷雨”，这个名字取得太妙了。“雷雨”，贯穿于字里行间，贯穿于环境描写之中，贯穿于人物性格、人物感情之中，贯穿于故事情节之中，贯穿于结构形式之中。《雷雨》故事情节的发展具有夏日雷雨的特征：开始时乌云密布，空气闷热难当，随后，空气的气氛渐趋紧张，时不时伴随电闪雷鸣，随后，大雨骤至，雷电轰鸣，整个宇宙都发怒了。再看繁漪那充满愤怒与压抑，最终走向变态极端的感情，周萍那极度悔恨、惧怕与希望并存，罪恶感与歉然同在的感情，鲁侍萍那饱受折磨仍逃脱不了命运残忍玩弄的内心，哪一样不是“雷雨”特征的典型写照。对制度的批判，对罪恶的揭露，对人物的同情与无奈，爱恨交加的复杂感情，都化作了两个字：雷雨。

虽然四幕长剧的时间跨度仅仅是一天，但我却觉得像是过了一年还不止。一天之内，人物的感情发生如此大的变化，情节发生如此大的转折，实在叫人能以想象，但我们不得不相信它是真实的。人物之间的关系形成了一个错综复杂的矛盾网、仇恨网，作者正是通过把各种复杂的矛盾糅合在一起，从而表现作品的主题的。周朴园被迫或自愿抛弃了已生下两个儿子的鲁侍萍，三十年后，周朴园偶遇鲁侍萍，矛盾一触即发。工人鲁大海为争取工人的权益与自己并不认识的亲生父亲发生矛盾，被自己同父同母的哥哥周萍痛打，周萍由于与自己的后妈繁漪发生了不自然的关系而悔恨不已，决定痛改前非，却摆脱不了失去精神依托的繁漪的纠缠、威胁，与

此同时，周萍爱上了鲁侍萍的女儿——在周家当侍女的四凤，恰巧，繁漪的儿子周冲——一个善良、真诚的少年也对四凤情有独钟。四凤面临母亲和周萍的抉择，周萍把人交给了四凤，却受到繁漪的牵制，周冲面临母亲和哥哥双方面的压力，这一切的一切交错在一起，终于在周朴园暴露身世之谜后酿成了惨剧。这惨剧是偶然的，太多的巧合，天命，但又是必然的，封建制度对人性的扭曲、摧残必定造成这悲惨的结局。作者的高超之处在于，他让矛盾相互交织，无处不在，让人分不清谁是谁，谁爱谁，谁恨谁，但一切又是那么的鲜明，让人的心都能感受到。

我认为繁漪是最具“雷雨”性格的人物，也是剧中人性扭曲最大的人物。封建制度对人性的摧残主要体现在繁漪身上。周冲在剧中是最无辜、最悲惨，也是最值得同情的人物。他年仅十七岁，天真烂漫，虽出生在阔家庭，但没有丝毫强权思想、等级观念，他追求平等，追求自由，待人真诚，对下人四凤真心相爱。就是这样一个优秀的青年，在封建家庭复杂的矛盾冲突中白白地毁灭了。周冲的死是最不应该发生的，所以周冲的死是对腐朽的封建制度最有力的控诉。

经典的《雷雨》读后心得(三)

纵观《雷雨》我眼前分明突兀“作孽”二字。不公平的命运，无人道的社会让善良的人善良地死去，正义的人正义地消亡，而唯独让那奸诈险恶的人呼风唤雨，坐吃金山。那作孽的日子如“雷雨”般倾狂而至。

当“爱”已成往事

周朴园你还记得热恋时的海誓山盟吗？还记得两厢厮守是的甜言蜜语吗？不，当你热血沸腾得要取回一个富家小姐时，那些爱意无半点温热，那些情便以成往事。你无情得将刚生下小孩才三天的侍萍赶出家门。身子正虚弱的她还要拉扯一个嗷嗷待哺的婴儿，这不声明要泯杀那无辜的母女吗？只因你得贪

欲让侍萍走上绝路。而上天连一个了结的机会都不给侍萍，她获救并背着那块隐痛的疤清贫度日。随让侍萍把一切都看得很明白而走出那段被弃的阴霾要多少个以泪洗面的日夜。那年那岁她的内心是那般“雷雨”倾狂。天成全了你的无情！

当作巧重逢时

天让恩怨重逢。当侍萍已由当年的娇女到如今人老珠黄时，偏又遇到那曾让她恨入骨髓的人——周朴园。周朴园做戏般声称自己纪念着侍萍当年的总总时，侍萍居然被感动了，周朴园的虚伪开始显露。如他果真这么惦记着侍萍，当初为什么那么绝情的将侍萍抛弃，为何不千方百计得找回侍萍。形式上空洞的纪念只如冰冷的纸上行墨没有温热只有险恶。他只是在为自己的罪行找一个唯美的托词，以证明自己是多么有情有义。而他咄咄逼人的破口说出“是谁指使你来的?!”才回到本真。圆滑疑心浓厚的面目终显。当他面对侍萍，处心积虑来掩饰丑恶时他的内心是那般“雷雨”倾狂。

当热血遇上奸诈

鲁大海与周朴园不仅是悲剧的蔓延，又是两种阶级的对立。周朴园丧尽天良的剥削，压迫，与鲁大海矢志不移的反抗成为上代恩怨的再续。鲁大海的耿直与反抗热情让人折服。而在周朴园这老奸巨猾得人面前他却那么稚嫩，天真。一切都由周朴园一手操控，把玩掌中。看来要对付恶势力单有一股热情是徒劳的。当鲁大海得知矿上工人已经妥协上工时，自己遭背叛，他的内心是那般“雷雨”倾狂。

《雷雨》是当时社会的一面镜子，是对人心的窥视。而它反应的人情冷暖，世道险恶并不是指定格于那个时代。今朝的霓虹高厦间又有多少“雷雨”倾狂而来。

牛的读后感叶圣陶篇三

《丰碑》讲述的是一个牺牲的老战士，一队伟大的红军战士。

军长则是不愿意看到战友死亡，我从“愣住、迷离”俩词中读出他的惊讶，我知道他是不希望有人牺牲的，毕竟是一起冲锋作战的兄弟，一个人也不能少。

生命啊，你璀璨如歌！

当知道牺牲的老战士就是军需处长时，军长站立了足足一分钟，可以看出他的悲伤与惊讶。我对老战士的牺牲感动至极，也对他的牺牲感到惋惜。哎，愿一切安好吧！

雪中似有丰碑影，逝者久睡几时回？

牛的读后感叶圣陶篇四

从1934年始10年间，因第五次反围剿失败，红军战士们不得不走上漫漫的长征路。在长征路途中有多少可歌可泣的故事，有多少烈士在长征中牺牲了。

《丰碑》也是其中一个感人的故事。在一个寒冷的冬天，一位老军需处长在冰天雪地中冻死了，他只穿着薄薄的破旧的衣裳，风雪覆盖了他的脸庞，但他还是那么安详。

读完《丰碑》这个故事，我的眼眶湿润了。老军需处长薄薄的单衣紧贴着他的身躯，显得是那么瘦小，是那么虚弱，他难道不能吃得饱，穿得暖吗？并不是，他把自己的大棉衣给了战士们，把自己吃的粮食给了战士们，老军需处长用自己的生命，换得了几个战士能走出雪山的希望，这是多么强烈的无私奉献的精神啊！老军需处长，处处为他人着想，舍己为公，先人后己，为了能让战士有生还的希望，宁愿放弃自己的生命。老军需处长就像一个晶莹的丰碑，说他

屹立在雪山上，还不如说他永远屹立在每一个中国人的心中！多少年来有多少人赞扬过他们，为了让战士生还光荣殉职。

老军需处长让我联想到了另一位战士——赵一曼。赵一曼是东北军政委委员中的一员。在一次战役中一个小侦察兵找到了一个粗瓷大碗给赵一曼烈士乘了一碗高粱米饭，赵一曼烈士知道这碗饭是从病号那里乘来的，把乘来的米饭，偷偷背着侦察员把高粱白米饭换成了野菜粥，这是多么的感人，让我十分敬佩！

看完《丰碑》我热血沸腾，让我们把长征精神永远铭记吧！勿忘国耻，振兴中华！

牛的读后感叶圣陶篇五

周深的嗓音是上帝亲吻过的，用业内人士的话说他走音乐这条路，完全就是老天爷赏饭吃，所以他会成功是时间早晚的问题，至于他的唱功也好，他的音乐天赋也罢，这根本是无需担忧的东西。当然了，这些溢美之词并不是夸大其词，也不是阿谀奉承，因为你只要听过周深的歌你就会爱上他的音色，只要你看过周深的表演，你就会迷上他的嗓音，这就是绝色歌姬的魅力，尽管周深是一个男生。

周深本人是一个瘦瘦弱弱的男孩子，但是他那柔美细腻的歌声，还有他那澄澈完美的音色却会以假乱真，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当你闻其声不见其人的时候，你会错误地以为那是一个女生的声音，而这就是周深的独特之处，他这一种绝技足以让人印象深刻。但是除此之外，周深最为厉害的一点就是，他的声音一响起来就足以撑得起一个宇宙，那种灵动之感，那种天籁之声足以直击你的心灵，然后让你明白什么是完美的音乐，让你知晓什么是干净的歌声。

当然，除了音色上无人可及的天赋之外，周深本身也是一个非常努力的歌手，他对音乐有着莫名的喜爱和情感，所以为

了音乐他也付出了很多。比如为了唱好各种不同类型的歌曲，周深会拼命苦练各种语言，所以无论是中文、粤语，还是各种外语的曲风，周深不仅可以信手拈来，还可以进行完美的演绎，而他这种努力和才能也着实叫人折服，所以活该他红，也活该他火。

这就是我心目中周深，一个干净清澈的音乐人，一个睿智灵敏的音乐精灵，他的歌给了我太多的感动和冲击，也给了我太多的惊喜和意外，所以我喜欢他，我也崇拜他。当然了，作为一名资深的迷妹，我也希望周深可以再接再厉，继续在自己钟爱的歌唱事业上发光发热，与此同时，我也期望周深可以带给我们更多的天籁和绝色，所以祝福他吧！